

同济大学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协议

甲方（聘任方）

名称：同济大学

通讯地址：上海市四平路 1239 号 邮编：200092

乙方（受聘方）

姓名：

工号：

通讯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同济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同济大学专业技术人员职务岗位任期考核及续聘办法》等有关规定，根据同济大学教学、科研及学科建设等任务的需要，甲方聘任乙方为_____职务，岗位聘任单位为_____学院，经双方平等协商，依法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聘任期限

1. 聘任期限自二零一 年 月 日起至二零一 年 月 日。
2. 自二零一 年 月 日起至乙方退休（正高且岗位任期符合长期条件者）。

聘任期满，视聘任双方需要，决定是否续签聘任协议。

第二条 乙方的岗位工作目标及任务

（本条内容由甲方授权岗位聘任单位，结合其聘任学科的具体情况，进一步明确、细化，务求做到明确、具体、可操作。）

一. 乙方在任期内应完成的工作目标：

积极参与学院的学科建设，在教学科研方面起到带头作用，做好人才培养工作，为我院快速长远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二. 乙方在任期内应履行的工作任务：

1. 积极参与卓越工程师培养工作、质量工程项目、工程教育改革、专业或教学评估；指导学生学科竞赛、为学生开设学科前沿讲座；主动承担和开拓教学、科研和社会服务工作；接受院、系（中心）安排的各项工

2. 积极参与学院学科建设以及国际交流工作，特别是重点实验室建设、学科评估、重点学科申报、博士点申报、本科生研究生双学位等工作；

3. 积极参与和组建各类学科梯队，做好梯队内青年教师的培养工作，按照学校和学院规定培养一定数量的研究生；

4. 遵守学校及学院的相关管理规定，积极参与学院、系（中心）发展相关的义务工作，例如：培养计划制定与审核、引进人才评估、论文评阅等；

5. 按照学校要求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在职教师培训；

6. 满足附件中第（ ）项基本要求或经学科专业技术职务考核小组会议认定的其他成果和综合业绩。

第三条 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

根据有关规定以及本岗位工作目标、任务与相关协议，对乙方进行考核等各项管理。

二. 甲方义务

为乙方提供完成岗位任务所必须的工作和生活条件，依法维护乙方应享有的各项权利。

三. 乙方权利

乙方享有据相关规定提供的工作和生活等条件待遇。

四. 乙方义务

1. 认真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2. 任期内保证全职在甲方所聘岗位工作；

3. 全面履行所聘岗位职责，完成所聘岗位的工作目标及任务；

接受甲方的监督、考核及管理；

4. 乙方在任期内所取得的教学、科研等成果均属岗位职务学术成果，其发表有关论文、著作或申报有关奖励、专利和科研项目及经费等，均须同时署乙方及甲方名称。

第四条 考核（具体内容甲方授权岗位聘任单位落实）

1. 甲方每年按确定的岗位目标和工作任务对乙方进行年度考核。考核时，乙方须向岗位聘任单位的学术评价组织汇报履行岗位职责情况和工作进展情况，并提出下一年度的工作计划。岗位聘任单位根据学术评价组织的意见确定考核结果，考核结果报学校备案。年度考核是任期考核的基础，年度考核结果决定任期考核结果及本协议的变更。

2. 任期结束后，根据聘任协议及相关协议，甲方对乙方进行任期考核（具体考核办法另定），据考核结果，决定是否续聘、低聘、解聘等事宜。

第五条 协议的变更与解除

1. 任期期满前，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聘任协议有关条款的内容。

2. 任期内，乙方提出岗位变动书面申请，需提前 30 天向甲方提出，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聘任协议。如甲方未同意乙方转岗，乙方应当坚持正常工作，继续履行本协议。

3. 任期内，如甲乙双方解除人事聘用合同，则本协议同时终止。

第六条 附则

1. 本协议于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岗位聘任单位留存一份。

2. 除发生不可抗力等因素致使协议无法履行外，双方应严格履行协议中的各项条款，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

3.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按照甲方规章制度办理；若甲方无相关规章制度，则由双方协商解决，并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同济大学(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济大学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协议》部门审批流转单
岗位聘任单位负责人签字(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职能部门负责人签字(单位公章)：

年 月 日